

新竹市 107 年度「安全教育課程」主題

—幼兒防災教育研習實施計畫

◎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6 年 9 月 12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099023 號函辦理。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建立教保服務人員防災的正確觀念。
- (二) 提升教保服務人員對於災害的認識。
- (三) 落實教保服務人員處理方法。

二、辦理機關：

- (一) 指導機關：教育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
三、研習對象及人數：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園長、教保服務人員及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，共計 100 名。(上、下午場次各 50 人。)

四、研習日期：107 年 5 月 5 日(星期六)

五、研習地點：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禮堂(新竹市西大路 508 號)。

六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研習人員由本府核給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1. 幼兒園所教職員一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上逕行線上報名(需審核)，網址為：<http://study.hc.edu.tw>。

2. 上下午場次內容相同，研習教師選擇一場報名即可。

八、報名時間：請於 107 年 4 月 27 日前完成報名手續，經錄取者須全程參加始核給研習時數。聯絡人及電話：林育伶老師，電話：5222597*35。

九、錄取原則：

(一) 現職人員前次安全教育研習將屆滿兩年之教保服務人員優先錄取，並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。

(三) 如學員臨時請假，現場人員依第(一)項錄取規定及到場時間先後順序。

十、課程表：如附件

九、工作人員分配表

工作項目	工作人員(5名)
連絡講師、教材印製分發及教材準備	2名
場地整理及佈置、照相	1名
簽到、回饋單發放、回收	1名
經費核銷、成果	1名

十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專款補助。

十一、附則：

(一) 承辦研習之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(二)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。

十二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。

新竹市 107 年度「安全教育課程」主題 --幼兒防災教育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辦理地點：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禮堂（新竹市西大路 508 號）

二、課程表：

辦 理 日 期	時 間	課 程 內 容	講 師	講 現 職 服 務 單 位	座 位
5 月 5 日 (星 期 六)	上午場	9:00~ 12:00	單信瑜	國立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系	
	下午場	13:00~ 16:00			

講師簡介：

◎ 講師姓名：單信瑜

◎ 服務單位及職稱：國立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副教授